

## 关于[观澜东地区]法定图则 11-14-01 地块规划调整的通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，法定图则委员会 2019 年第 17 次会议审批通过[观澜东地区]法定图则 11-14-01 地块规划调整事项，现予以公布：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						
地块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m <sup>2</sup> )	容积率	配套设施设置	备注
11-14-01	W0	物流用地	46813	4.5	社区管理用房（建筑面积 300 m <sup>2</sup> ）、社区警务室（建筑面积 100 m <sup>2</sup> ）、社区服务中心（建筑面积 400 m <sup>2</sup> ）、文化活动室（建筑面积 1000 m <sup>2</sup> ）、公共充电站（有效使用面积 700 m <sup>2</sup> ）、社区体育活动场地（占地面积为 1500 m <sup>2</sup> ，用于建设足球场、篮球场等运动设施）。	规划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  
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 
 2020 年 1 月 6 日